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19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以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未参加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升禾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全知音承诺：由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具体措施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

未终结；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

（三）回购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终止挂牌决议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为本次申请股份回购的有效期限。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提交其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股份回购义务。

回购事宜具体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伟

联系电话：18577210215

联系邮箱：liuwei@zgshgs.com

联系地址：广西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 B 区物业楼 A1 号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按照公告安排时间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